

1.采购条件

黑龙江省交投物资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五大连池分公司讷谟尔河五大连池市段2023年河道采砂项目24-1号采砂区域机械设备租赁采购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竞价采购活动。

2.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2.1采购编号：LH-2023-095。

2.2项目名称：黑龙江省交投物资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五大连池分公司讷谟尔河五大连池市段2023年河道采砂项目24-1号采砂区域机械设备租赁采购。

2.3采购内容：

序号	租赁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挖掘机	斗容1.0m³/20t	70	台班
2	挖掘机	斗容1.0m³/20t	70	台班
3	挖掘机	斗容1.0m³/20t	70	台班
4	挖掘机	斗容1.0m³/20t	70	台班
5	挖掘机	斗容1.0m³/20t	70	台班
6	挖掘机	斗容1.2m³/21t	70	台班
7	挖掘机	斗容1.4m³/30t	70	台班
8	挖掘机	斗容1.4m³/30t	70	台班
9	挖掘机	斗容1.4m³/30t	70	台班
10	挖掘机	斗容1.4m³/30t	70	台班
11	挖掘机	斗容1.4m³/30t	70	台班
12	挖掘机	斗容1.4m³/30t	70	台班
13	挖掘机	斗容1.6m³/35t	70	台班
14	挖掘机	斗容1.6m³/35t	70	台班
15	采砂船	70m³	65	台班
16	采砂船	70m³	65	台班
17	采砂船	70m³	65	台班
18	坐地抽砂船	1尺2	65	台班
19	坐地抽砂船	1尺2	65	台班
20	坐地抽砂船	1尺2	65	台班

2.4交货（服务）期限：确认中标后，乙方立即进场施工。

2.5交货（服务）地点：五大连池市。

2.6付款方式：详见竞价采购文件。

2.7质保期：无。

2.8其它：无。

3.采购预算：3440850.00元（大写：叁佰肆拾肆万零捌佰伍拾元整）。

注：采购预算包含税费（9%增值税专用发票）含机械进退场及柴油费用，意向供应商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4.采购方式：竞价采购。

5.供应商资格要求

5.1本次采购要求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能力。

5.2意向供应商近三年中不得有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处罚。

5.3意向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有行贿犯罪记录，不得参加本项目。

5.4意向供应商未被列入企业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或名录的意向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

5.5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竞价。

5.6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如：母、子公司等），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价。

5.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6.采购文件的获取

6.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9月05日00时00分至2023年09月08日00时00分；

6.2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已在“黑龙江政企招采数字服务平台”（以下简称“采购服务平台”）已注册并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的供应商直接在线点击“我要报名”，按要求操作完成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未注册的供应商需在采购服务平台门户网站点击“注册及CA管理”，按要求完成注册后方可报名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后方可开展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活动。

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具备参加本项目的资格；

6.3采购文件售价：本项目不收取文件费用。

7.竞价保证金

7.1竞价保证金的递交：本项目不收取竞价保证金。

8.资格文件递交及审核：

8.1递交资格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年09月08日09时00分；

8.2资格文件审核时间：2023年09月08日09时00分至10时00分；

8.3资格文件递交方式：供应商应在资格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CA数字证书**登录采购服务平台，将资格文件电子版（PDF版）上传，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将不予受理。

8.4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无竞价资格。

9.竞价安排

9.1竞价方式：一次报价；

9.2报价价格区间：价格上限为3440850.00元（大写：叁佰肆拾肆万零捌佰伍拾元整）；

9.3竞价时间：2023年09月08日10时00分至11时00分；

10.确定成交供应商

10.1采购人按照“报价最低、时间优先”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意向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报价为最终报价；

10.2本次竞价采购为锁价采购，在合同执行期间，价格不变。

11.声明

进入报价环节且出价的意向供应商即视为完全同意并响应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内容，无任何负偏离。成交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必须实质性满足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需求，若不满足上述要求，对意向供应商失信行为的惩戒措施按采购人企业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12.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项目公告同时在黑龙江政企招采数字服务平台（<http://zc.hljsjtj.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13.其他

本项目通过采购服务平台实行全流程电子招采，注册、CA办理及操作等相关问题可通过“门户网站—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查看相关内容，招采过程中遇到的平台问题可拨打门户网站下方技术支持电话。

14.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黑龙江龙航工程总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邮政街386号

项目联系人：穆尧

电 话：13946023987

招标联系人：张女士

电 话：18345194005

监督部门：黑龙江省交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纪检监督室

监督电话：0451-86780803

日 期：2023年09月04日